

香港幼稚園協會

致：教育事務委員會
由：香港幼稚園協會主席
廖鳳香校長

2013年3月19日

就有關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2013年3月19日的特別會議
「爭取十五年免費教育」
香港幼稚園協會意見書

行政長官梁振英在參選時承諾上任後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。然而，他呈交的第一份《施政報告》卻採用拖延政策，只表示教育局會成立專責委員會，研究十五年免費教育的可行性。

政府由早年忽視幼兒教育，過渡至採用學券增加資助。然而，學券制催化的市場生態窒礙了優質教育的發展，使學校在捍衛專業核心價值困難重重；此制度亦偏離了人人都應享有均等且優質教育機會，最有需要的家長反而不能獲足額資助，這種不公平和不公義的教育現象，無助改善社會貧富懸殊的問題。

政府應直接資助學校營運，為半日制和全日制的兒童提供免費的幼兒教育。全面資助營運可奠下幼兒教育穩定和持續發展的基礎，使學校可以逐步改善校舍、設施和教學資源，提供多元服務，貫徹「促進幼兒全人和均衡發展」的教育目標。

延遲推行十五年免費教育，代表著犧牲這一代幼兒享有均等且優質教育的權利。為著幼兒福祉，業界決定團結起來，要求政府承擔全面資助幼兒教育。

****全面資助幼兒教育是香港政府推行普及教育的義務****

本會綜合會員的意見，有下列八大訴求：

1. 取消學券制，政府承擔全面資助幼兒教育

為了讓每一位幼兒都能夠接受照顧及義務基礎教育，保障兒童不論其背景都擁有全面與均等的發展機會。更通過全面資助營運以奠定幼兒教育穩定、持續和優質發展的基礎。期望改變錢跟人走方式，避免將教育視作商品，集中資助非牟利辦學團體，保障公帑使用合宜。

- 1.1 對非牟利學校，參照津貼中、小學的撥款機制給予全面資助。
- 1.2 部分學校可保留私立營運形式，維持家長多元選擇。

2. 正視全日制幼兒教育的需要，並提供資助

兼顧「教育」與「照顧」，促進幼兒教育全人發展，以確保全日及半日制幼兒教育服務的健康發展，讓幼兒無論入讀全日制或半日制，均可獲得全面的資助和適切的支援，顧及全日制模式能夠支援工時長、雙職或幼兒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家庭。

- 2.1 改變劃一以半日制作為計算撥款的方法。
- 2.2 考慮按不同服務模式成本差異而提供全面資助。

3. 降低師生比例

維持高質素的教學與照顧水平，讓年齡愈幼的班級愈享有較低的師生比例，支援教師處理幼兒的學習差異和面對日漸複雜的教學環境，完善人手編制，清楚界定師生比例計算只包括教師。

- 3.1 2至4歲班的師生比例為1：10，4至6歲班為1：15。
- 3.2 師生比例不包括校長與主任。

4. 優化教職員人手編制

發揮教師專業能力，按工作需要增加人手，讓學校獲妥善協助及管理，以建設優質發展的架構，加強校本專業指導與培訓，推展跨校交流與協作，紓緩教師工作壓力，減少因長時間工作引致對教師身心的負面影響，亦窒礙其發揮專業能力。

4.1 增設支援教師，以改善教師的工作環境，包括教師空堂備課及長時間開放。

4.2 增設會計文員，以應付因資助及完善校本管理而衍生的財務程序。

4.3 增設主任及專業督導人員，確立優質管理系統及持續提升專業素質。

5. 確立幼師專業發展階梯及薪酬架構

明確的教師薪酬架構及資歷認可機制，能吸引具質素的教師入職、挽留人才，穩定教學團隊。由於學童年幼，適應力低而具強烈的心理依附需要，穩定而專業的教師有助幼兒的健康成長及學習成效，教師自主地進行持續專業發展，優化專業質素和帶動教育改革。

5.1 提升薪酬水平，並訂立證書及學位教師薪級表，給予教師合理的薪酬待遇。

5.2 教師資歷邁向學位化，確立專業地位，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。

5.3 設立多樣化的進修途徑和機會，參考中、小學的做法，提供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津貼和安排。

6. 推展本土化的教研工作

全面掌握香港兒童的成長和學習情況，為本港現時及未來的發展締造實質的政策制訂與完善基礎，透過向公眾定時發佈研究結果和數據資料，提升社會大眾對幼兒教育的認識與重視，促進對本土優質教育的討論和發展。

6.1 增撥資源鼓勵進行本土化研究。

6.2 設立零至十八歲兒童成長發展的中央資料庫，全方位追蹤各階段的發展狀況。

7. 確立專業的質素保證機制

避免本末倒置，影響教學專業規劃與實施，甚至師生互動時間與效能，認為質素保證機制重點不在問責，而應側重學校的自我完善，因此毋須將外評報告上網，增加校方不必要的壓力，而中、小學亦已取消有關措施，校外評審團隊加入學界、業界的參與，使評審機制更公平和專業。

7.1 簡化行政程序，致力提升學校的自評文化與能力。

7.2 繼續提供校本支援，加強協助弱勢學校的有效發展。

7.3 提高校外評審團隊的開放性，並取消外評報告上網的安排。

8. 成立的專責委員會，必須在兩年內提交實踐十五年免費教育的路線圖

為了有效監察、規劃及推動幼兒教育的發展，推動政府發展跨部門與跨專業的整合政策框架，全面關注教師專業的發展、評核機制、規管與問責、多元辦學、校舍空間與設施、發展規劃、幼小銜接及零至六歲教育與照顧的服務整合模式。

8.1 透過定期及具透明度的諮詢機制，推動廣泛政策討論，按本港現況及需要，共同議定促進幼兒教育發展的政策。

8.2 諮議平台應以專業教育工作者為主導，成員除幼兒教育持份者代表外，亦須包括跨界別專業人士，如醫生、社工及兒童權利組織的人士。

本會現函促請政府必須正視及解決幼稚園租金、薪酬、專業發展及營運上的困難，並盡快於兩年內啟動推行 15 年免費教育。